



【有關帕拉游泳選手提出選拔參賽疑義案 本會將積極釐清並落實改善】

有關帕拉游泳選手林育夙於 115 年 3 月 30 日於臉書提出之相關事項，本會高度重視，並對本案處理過程中，相關細節及個別立場審慎釐清，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「2026 WPS 帕拉游泳系列賽西班牙站」屬公開賽性質，未設定參賽資格門檻，參賽人員（含國家代表隊）由本會辦理報名等行政作業。林選手前於 114 年底主動提出自費參加上開賽事，當時本會雖尚未啟動代表隊選拔作業，惟為支持選手，本會於 115 年 1 月 9 日同意通過選手自費參賽。後因審酌林選手成績持續提升，爰於 115 年 1 月 30 日召開第 4 次選訓委員會審議賽會時，將其納入公費員額，以支持選手參賽。
- 二、上開國家代表隊原訂出返國期間為 3 月 14 日至 24 日，將經杜拜轉西班牙參賽，後因 2 月底中東戰事影響，杜拜機場航線受嚴重影響，審酌本團選手組成包括多元障別，無法採分批前往模式，本會雖積極尋求各項方案調整全代表隊航班，惟因國際情勢影響，未能全團同一航班往返，為考量選手安全，因此報部核准取消參賽規劃並通知所有人員；另已改安排於 115 年 5 月參加「2026 WPS 帕拉游泳系列賽靜岡站」賽事，以保障選手權益。
- 三、帕拉游泳選拔作業係參考選手國內外成績比對綜合賽會決賽成績，依秒數擇優遴選，並從寬選拔未進入大型賽會決賽潛力選手出國參賽，累積經驗提升實力。114 年國家代表隊選拔作業，游泳單項委員會參考 113 年會長盃成績秒數，並對照 2023 年杭州亞帕運成績選出 8 位選手參加國際賽爭取亞帕運參賽資格，主要入選原因如下：
 - (一) 競賽項目有預賽，且我國選手成績優於決賽最後一名選手：董○安、林○翔、林○緯、陳○丞、施○軒，共計 5 位。
 - (二) 競賽項目無預賽，且我國選手成績優於決賽最後一名選手：葉○源，共計 1 位。
 - (三) 競賽項目無預賽，且我國選手成績落差決賽最後一名選手較近：謝○蓁、姜○羚，共計 2 位(分別落差 0.1 秒及 2.43 秒)。本案林選手當時以成績與決賽最後一名相差+6.77 秒未列為正取名單；115 年因林選手持續進步，爰本會支持其公費參賽；相關選訓作業均於本會官網公告，若有優化需求，本會將持續檢視滾動調整，以落實選手權益保障工作。
- 四、本會自 112 年 7 月起將林選手列入潛力新秀培育計畫，持續挹注訓練支援，有關本案所提事項，本會將邀請選手進一步了解，以持續提升服務工作；另選手提出錄音檔表示選拔不公一事，因暫未能獲悉對談者姓名，本會將啟動專案檢討釐清；若釐清後，相關人員確有缺失，本會將透過紀律委員會等機制議處。未來本會將以具體行動持續優化選訓服務工作，避免類似情形再次發生。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115 年 3 月 30 日聲明